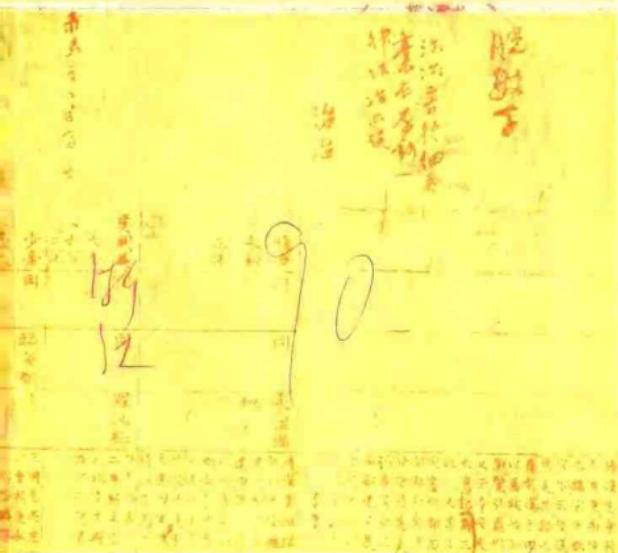


11/03

瑞安文史資料

第八輯



政协瑞安市文史资料委员会

一九九〇十二月

86

目 录

一、史海钩沉

光绪《瑞安县志》残稿

.....宋维远圈点加注 俞天舒校订 (1)

瑞安县志考略 杨作雨 (15)

一九二三年九月日本东京大地震 洪瑞莱 (21)

一九二三年东京大地震时日方杀害华工的回忆

.....林献忠口述 郑育友记录 (22)

叶适碑记的发现

——兼怀张一纯老师 周梦江 (25)

记明代瑞安大画家孙隆

——兼谈《瑞安富春孙氏宗谱》的发现 沈肇瑞 (30)

从孩童到将军

——清水师总兵陈步云 许希濂 (35)

九十年来 (读前) 林炜然 (39)

抗战时代的瑞安青年抗日

救国服务团 姜伯翔 许世铮 (50)

二、人物探索

针灸学家王执中和他的名著《针灸资生经》

.....胡焕华 宋维远 (56)

人物小志	王超六	(61)
著名金石书画家赵之谦到过瑞安		(61)
余绍宋与瑞安		(64)
许桑与沈钧儒		(66)
复旦“三周”——周予同与周谷城		(68)
上海商法“二王”——王孝通与王效文同窗之谊		(73)
①项骥与李叔同、邵力子、黄炎培、于佑仁同学		(75)
②项骥何浩然与蒋介石同学		(78)
③胡旭与胡适		(79)
金蝶轩先生之为人	金振伦	(81)
张奎	任道斌	(85)
胡景城同志在瑞安二三事	项维新	(87)

三、银行、商店、航运、电灯厂

浙江省地方银行瑞安办事处筹建始末	俞 海	(94)
一九三七年至一九四九年瑞安货币与通货膨胀	林镜甦	(97)
百年老店三益堂的旧事	周孔华	(102)
抗战胜利后瑞台航运的回顾	许世铮	(108)
南堤电气公司的成立与艰难的岁月	钱家驹	(111)

四、学校与图书馆

瑞安简易师范学校的成立与合并	许世铮	(113)
----------------	-----	-------

中国最早的公共图书馆

——瑞安心兰书社 宇 兪(118)

瑞安中学图书馆简志 徐秀鸿(121)

五、海峡两岸文化的交流

乐育英才 潜心著述

——记林尹先生 张世楷(124)

字里家乡语，行间故土情

——介绍瑞安籍台湾学者缪天华的两本书

..... 宇 兪(127)

六、移风易俗、农技参考

雷厉风行 驱除陋习

——记“杨团长催粪” 许砥中 周孔华(131)

关于野荷花和田萍的史料 林炜然(133)

七、瑞安文人在外最近动态 王超六(137)

八、《全台记游》补遗 (141)

封二：光绪瑞安县志残稿（俞鹤秋供稿）

封三：于佑任作洛曰楼诗集序（王超六供稿）

光绪《瑞安县志》残稿

宋维远 点注

俞天舒 校订

圈校者说明：一九八九年孟夏，在玉海楼发现光绪《瑞安县志》残稿九页，内容为沿革表（夏至隋大业）。此证明瑞安县于光绪时确曾编写过县志，后未果。就现存的这九页残稿，足见前人对温州、瑞安在夏、商、周三代至隋季的地域，归属沿革，作过许多认真的考证，材料十分珍贵，特别是对罗阳始置县治时间的考证尤为精辟、有理。为嘉庆和民国县志所未见。尤为可贵的是残稿曾经朴学大师孙诒让亲手校订、眉批。从眉批的寥寥数字中，后人可以知道孙氏治学的严谨。当此盛世修志之际，特予刊载，供方志工作者参阅，也使瑞安人对自己家乡的历史进一步了解。

光绪瑞安县志卷一

沿革表：

划州分圃之制，权舆于邃古，而备于虞夏之际。秦废封建，始为郡县，虽政理不同，要之①，建大统小，合狭成广，厥义一也。年祀既邈，迁易不常，志牒繁糅，岐连间出，其纷迹之故，非表无由治矣。瑞安自吴②之罗阳而始为县治，二千余年治境不迁，而名号之更易，统部之移并，代各不同。披诵□经，益增懵惑，今别为考次。自夏、商以来，迄于昭代，总其沿革之故为一表，援据正史，辅以李乐王歛舆地专家之说，理而董之，以资道古。宋潜说友咸淳临安志所表沿革，以考证附缀下方，今踵其例，覩便省览焉。

注：①“之”字，原本作“小”字。②原本“吴”字作“罗”字，疑笔误，依义改。

孙仲容眉批（下简称孙批）：“此十行须写大字”。

时 代	总 属	郡 府	县 境	考	证
				尚书禹贡：淮海惟扬州。孔安国传：北距淮，南①距海。祝穆方舆胜览：瑞安府，禹贡：扬州之地。大清一统志：温州府同。	
夏	扬			孙批：“此行紧接前序写，中间不可空行。”“瓯”。	
	州	瓯		山海经海内南经：瓯居海中。郭璞注：今临海永宁县，即东瓯，在岐海中也。案：晋永宁县即今永嘉。东瓯者，以瓯水得名。自汉以前，瓯地并统今温、台、处三府全境。郭氏注山海经之瓯，仅与永宁县者，以瓯水所在故也。	
				注：①“南”字，原本为“距”字，疑笔误，依义改。	
殷	扬			尔雅释地：江南曰扬州。郭璞注：自江南至海。陆德明经典释文：尔雅所言李、郭以为殷制。案：李，谓汉李巡尔雅注。逸周书王会解：伊尹为四方令，正东、符娄、仇州、伊虑、沤深、九贡、十蛮。越沤，剪发文身。罗泌路史国名纪：四方令，越沤或云即瓯人，沤、瓯、区并通。案：罗说是也，沤、瓯并从区得声，古音①相通。又王应麟王	
		越	沤		
		地			

			会补注：谓沤深即瓯，考说文水部，深，深水也，出桂阳南平，西入营道。据许书，则深水当在今湖南桂阳州蓝山县界，是沤深，与东瓯渺不相涉。王伯厚谓即山海经之瓯，误。
同上	同上		注：①“音”，原本作“得”字。 孙批：“出”
周扬州	东越欧人地		周礼夏官职方氏：东南曰扬州。 逸周书王会解：东越海蛤①，欧人蝉蛇。 晁注：东越，欧人也。王应麟本，欧作瓯。补注：汉东瓯，今温州永嘉县。 案：欧、瓯字亦通。王会别有且瓯，唐刘禹锡瑞，引作具区，并释之云：具区吴之震泽也，宋李昉太平御览麟介部，引亦同，则且瓯乃具区之讹文，王伯厚补注：谓即东西瓯，亦识。
战国	东越地		注：①“蛤”，蛙类。 孙批：“虞” 杜佑通典：州郡同。温州，春秋战国时并属越。大清一统志：温州府同。 史记越世家：楚威王大败越，杀王无疆，尽取吴地至浙江，而越以此散，诸族子争立，或为王，或为君。滨於江南海上，服朝於楚。东越闽君皆其后也。 案：据史记此文，则战国时楚灭越，取其地至浙江而止。其浙江以东滨海之

			地，仍为越诸族子所据，但服朝於楚耳，楚不独有也。又史记谓东越闽君皆越后。则战国初，瓯、闽盖皆属越。故越亡后，诸族子得据之。杜君卿谓，温州战国时亦属越，是也，其谓春秋时亦属越，则非。考国语越语：句践之地，南至于句无，北至于御儿，东至于鄞，西至于姑蔑。韦昭注：今诸暨有句无山，鄞今鄞县，是春秋时越之封域，东不逾今之宁波，南不逾今之绍兴，温州在其时，盖仍为越人地，不入越版图也。孙批：“亡、杜、卿、韦”。
同上	同上		史记东越列传：闽越王无诸及越东海王摇者，其先皆越王句践之后也。秦已并天下，皆废为君长，以其地为闽中郡。
秦	闽中郡	东越地 （原本作「同」）	方舆胜览：瑞安府，秦属闽中郡。明一统志：温州府同。案：秦时今温、台、处三府及福建全省并为闽中郡地。祝穆说是也。通典州郡门：温州，秦、二汉为会稽郡之东境。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志，宋欧阳忞舆地广记，说同，并与史记不合，今不从。又，史记载：汉太尉丘衡曰，越人相攻，系固其常，自秦时弃，勿属。然则秦虽以其地为郡，但羁縻之而已，终勿能有也。闽中郡不列三十六郡之数，其以是乎？

		孙批：“攻”
		孙批：“脱二段”。
同上	同上	注：孙批：脱二段，一段疑为高祖五年封无诸为闽越王，另一段疑为汉孝惠三年，立东海王都东瓯，“闽越，东越所由分。”
武帝建元三年	同：国除（注：「国」指东瓯王国）	史记东越列传：建元三年，闽越发兵围东瓯，乃使人告急。天子遂发兵救东瓯，未至，闽越引兵而去。东瓯请举国徙中国，乃悉举罗来处江淮之间。案：建元三年，东瓯举国内徙，东海王国盖即除于是年。但不知东海国除之后属何郡国？据史记，汉兵救东瓯未至，而闽越引兵先去。则东瓯虽内徙，其地仍未为闽越所得。或云，当属汉会稽郡。然史无明文，今不列于表。
建元六年	东越王国	史记东越列传：六年，闽越王郢诛，立无诸孙徭君丑为越繇王，立郢弟余善为东越王。
元鼎六年	东越王（同），国除（原本作	史记东越列传：元鼎六年，东越王余善反。元封元年，余善诛，天子曰：东越狭多阻。闽越悍，数反覆。诏军吏皆将其民徙处江淮间，东越地遂虚。

元鼎六年

扬州

会稽郡

回浦县地，南部都尉

太平御览州郡部，引吴地记：东瓯举国徙中国，处之江淮间，而后遗人往往渐出，乃以东瓯地为回浦县①。

汉书地理志：会稽郡，属扬州，县二十六②，回浦，南部都尉治。案：通典州郡门、太平寰宇记：温州，御览州郡部，引处州图经并以永嘉为汉冶县③地，盖为司马□④所误，辨详后。又：回浦县之立，不知何年？要当在元鼎以后。光绪黄岩志：引吴地记云：始元元年。今检御览及太平寰宇记引吴地记，并无此文，盖不足据，今不从。又案：汉地理志：会稽有二都尉，西部治钱唐，南部治回浦。三国志吴志：虞翻传注，引会稽典录，朱育曰：元鼎五年，除东越，因以其地为治，而立东部⑤都尉，后徙章安。阳朔元年，又徙治鄞。或有寇害，后徙句章。宋书州郡志：亦谓有东部都尉治鄞，则有三都尉。盖班志偶遗其一也。汉书扬雄传：东南一尉。孟康注：会稽东部都尉也。盖即指治治徙鄞之尉。东部都尉治虽迁徙无定，而在回浦则明甚。汪远孙校汉地理志，据御览州郡部引汉志回浦东都尉治之误文，谓回浦之南部，当为东部，误也。今亦不从。

同	同	同	注：①以上四十字原本用红笔圈过，仍刊录。
上	上	上	②原文不清，疑为“六”字。
			③原文不清，疑为“县”字。
			④此处有数字缺，“□”疑为“彪”字。
			⑤“部”，原本作“都”。疑笔误，改。
			孙批：“育”。“治、治二字不可混”。

后汉初	扬州 （原本）	会稽郡 （原本）	鄞县回浦乡地	说详后 孙批：“鄞县二字连写，不必空”。
-----	------------	-------------	--------	-------------------------

章帝章和元年	扬州 （原本作“同”）	会稽郡 （原本作“同”）	章安县东瓯乡地东部都尉治	司马彪续汉书郡国志：扬州会稽郡十四城，章安故治閩越地，光武更名。刘昭注：晋太康记，本郡县南之回浦乡，章帝章和元年立，未详。案：续汉志谓章安故治，非也。晋书地理志云：后汉改东冶为侯官都尉，则前汉之治在后汉实为侯官。今本续汉志：会稽郡属县无侯官，而有东部侯国，盖即东侯官之讹。宋州郡志于晋安郡侯官下云：后汉曰东侯官，属会稽，是其证也。后汉之章安自是前汉之回浦，自续汉志误以为故治。而通典、环字记及御览引处州图经并沿其误。又云：章安光武更名，亦与
--------	----------------	-----------------	--------------	--

晋太康地记为正，而附辨其误于此。又案：后汉亦有三都尉，宋书州郡志：临海本会稽东部都尉，前汉都尉治鄞，后汉分会稽为吴郡，疑是都尉徙治章安也。又云：东部临海是①，南部建安是也。又云：东阳本会稽西部。以沈氏所说考之，盖东部治章安，西部治太末，南部治治，与前汉不同也。（东瓯乡详后）注：①“是”字后疑脱“也”字。
孙批：“脱一段”（注：疑为西汉始元二年置回浦县）“脱数字”。“治、治二字须细看，稿本上原抄一律作治，亦误”。“治、治”。

续汉书地理志：永宁，永和三年以章安县东瓯乡为县。宋书州郡志：永宁——汉顺帝永建四年分章安东瓯乡立；或云：顺帝永和三年立。御览州郡部：引十道志，温州永嘉，汉永建四年置永嘉县。案：宋志及十道志并谓永嘉立于永建四年，与续汉志不同，今以续汉志为正。

陈耆卿嘉定赤城志：吴赤乌二年析永宁置罗阳县。案：此瑞安立县之始，其地兼今瑞安、平阳、泰顺三县全境。
孙批：赤乌二年四字写大字。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会稽郡
永宁县地
扬州（原本作「同」）
顺帝永和三年

会稽郡
罗阳县
扬州（原本作「同」）
吴赤乌二年

				三国志·吴志：孙亮太平二年，以会稽东部为临海郡。宋书州郡志：临海，孙亮太平二年立。案：元和郡县志：吴大帝时以章安永宁置临海郡，与吴志不合。考吴志，于大帝太元三年①，书临海罗阳县有神自称王表，其事在太平二年前八年，而罗阳②系临海，似李吉甫所言不为无据，然宋州郡志亦与吴志同，今仍依吴志为正。
少帝亮太平二年	扬州（原本作“同”）	临海郡	罗阳县 （原本作“同”）	注：①查《三国志·孙权传》：“太元元年夏五月，立皇后潘氏，大赦改年。初，临海罗阳县有神自称王表。”光绪志写为太元三年，有误。太元无三年，是年已改神凤元年，同年又改建兴元年（会稽王孙亮即位）。光绪志又称：“其事在太平二年前八年。”亦错。太元元年为公元251年，太平二年为257年，头尾都算也只有7年，其间年号更改频繁，计算错误。②原本“阳”字后又有一“阳”字。
归命侯皓	扬州 （原本作“同”）	临海郡 （原本作“同”）	本作 安阳县 （原本作“同”）	宋书州郡志：安固令，吴立。罗阳县，皓改曰安阳。案：安阳之改，吴志归命侯传未①载，各地志亦不详，无年月，今无可考。注：①“侯”，“未”二字原本空格。依文义试补。

晋武帝太康元年	扬州（原本作「同」）	安固县（原本作「同」）	<p>晋书地理志：扬州临海郡统县八：章安、临海、始丰、永宁、宁海、松阳、安固、横阳。宋书州郡志：安固令，晋武帝太康元年更名。横阳令，晋武帝太康四年以横屿船屯为始阳，仍复更名。案：横阳即今平阳县地，盖自太康四年分立①始阳，之后安固县境止今②瑞安县及泰顺北半县之地，与明景泰以前县境同。</p> <p>注：①原本“立”字补写于“始”字后，依文义试改。 ②原本“今”字后又有一“今”字。</p>
东晋③明帝太宁元年	扬州（原本作「同」）	永嘉郡	<p>晋书地理志：明帝太宁元年，分临海立永嘉郡。□永宁、安固、松①阳、横阳四县地。宋书州郡志：永嘉太守②，晋明帝太宁元年立。</p> <p>注：①原本作“以”，“松”依晋书改正。②“守”字，原本空，依通志填。 ③原本作“旧”，依义改。</p>
孝建元年宋孝武帝	东扬州	安固县（原本作「同」）	<p>宋书州郡志：扬州，孝建元年分扬州之会稽、东阳、新安、永嘉、临海五郡为东扬州。</p>

大明三年	扬州	永作安作 嘉一固一 郡同县同 (原)(原) 本 本	宋书州郡志：大明三年东扬州并①扬州。 注：①“并”字原本作“直曰”依通志改。
大明八年	东扬州	永作安作 嘉一固一 郡同县同 (原)(原) 本 本	宋书州郡志：大明八年扬州还为东扬州。
前废帝元年	扬州	永作安作 嘉一固一 郡同县同 (原)(原) 本 本	宋书州郡志：前废帝永光元年，省东扬州并扬州。
齐武帝五年	扬州	永作安作 嘉一固一 郡同县同 (原)(原) 本 本	齐书州郡志：扬州，永嘉郡，永宁、安固、松阳、横阳、乐城。
梁普通五年	东扬州	永作安作 嘉一固一 郡同县同 (原)(原) 本 本	梁书武帝纪：普通五年三月甲戌，分扬州，以州置东扬州。
敬帝太平元年	扬州	永作安作 嘉一固一 郡同县同 (原)(原) 本 本	梁书敬帝纪：太平元年□月丙子，罢东扬州。案：太平环宇记：瑞安县，梁、陈属东嘉州，以梁、陈二史考之，盖东扬州之误。洪麟孙补梁疆域据彼误文，谓梁时尝置东嘉州，领永嘉一郡，殊谬，今不从。又，汪士铎南北史补志：

梁地理志，有婺州，领东阳、永嘉二郡。考婺州，梁书及各舆地书并未见作①。通鉴·梁纪：元帝承圣二年王俗②辨遣婺州刺史□瑱筑垒东关，以待齐师。胡③三省注：东阳郡，梁置婺州。然梁书南史：王僧辨传并作豫州刺史。□瑱，陈书④南史□瑱传亦载瑱为南豫州刺史，不云婺州。则通鉴此条疑亦误文。且胡注亦止云：梁于东阳置婺州，而不云兼领永嘉，汪氏臆定，殊不足据，今亦不从。
注：①“作”字疑多写。②“俗”疑“僧”字。③“胡”原本作“相”。
④“书”原本空格。

陈书文帝纪：天嘉三年六月以①会稽、东阳、临海、永嘉、新安、新宁、晋安②、建安八郡置东扬州。案：汪氏南北史补志：婺州，陈永定三年曰缙州，亦领东阳、永嘉、二郡。考太平寰宇记：婺州，陈永定三年于此置缙州，不云兼领永嘉。又陈书留异传：梁绍泰二年，除缙州刺史，领东阳太守，则缙州之置，既不始于永定，而所□止东阳一郡，于史固有□□。汪志谓兼领永嘉亦误，今不从。
注：①“以”字，原本残，依陈书补。
②“晋安”，原本作新安，明显笔误，从陈书改。